证券代码:002981　　证券简称:朝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0-004

#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沈庆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林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唐校珍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142,082,011.17 | 117,813,457.12 | 20.6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3,959,406.98 | 4,523,912.11 | -12.4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3,908,016.68 | 4,589,469.18 | -14.8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48,311,919.68 | 14,350,057.70 | 236.67%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550 | 0.0628 | -12.42%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550 | 0.0628 | -12.42%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01% | 0.01% | 0.00%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682,028,198.02 | 754,989,040.39 | -9.6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447,436,411.12 | 443,654,827.07 | 0.85%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0.00 |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0.00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0.00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0.00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0.00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0.00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0.00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0.00 | |
| 债务重组损益 | 0.00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0.00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0.00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0.00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0.00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0.00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 0.00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0.00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0.00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0.00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0.00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51,147.64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0.00 |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242.66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0.00 | |
| 合计 | 51,390.30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4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广东健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69.44% | 50,000,000 | 50,000,000 | | |
| 沈庆凯 | 境内自然人 | 13.20% | 9,500,000 | 9,500,000 | | |
| 珠海健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9.72% | 7,000,000 | 7,000,000 | | |
| 郭丽勤 | 境内自然人 | 7.64% | 5,500,000 | 5,500,000 | | |
| 无 | | | | | | |
| 无 | | | | | | |
| 无 | | | | | | |
| 无 | | | | | | |
| 无 | | | | | | |
| 无 | | | | | |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股份种类 | |
|---|---|---|---|
| | | 股份种类 | 数量 |
| 无 | | | |
| 无 | | | |
| 无 | | | |
| 无 | | | |
| 无 | | | |
| 无 | | | |
| 无 | | | |
| 无 | | | |
| 无 | | | |
| 无 |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沈庆凯与郭丽勤为夫妻,共同控制广东健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和珠海健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本期应收票据减少,主要系客户以商业承兑汇票支付货款的金额减少所致;

2、本期应收款项融资减少,主要系客户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货款的金额减少所致;

3、本期预付款项增加,主要系预付采购订单金额增加所致;

4、本期其他流动资产减少,主要系待抵扣进项税金额较少所致;

5、本期在建工程增加,主要系越南新厂房建设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6、本期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少,主要系预付长期资产款金额减少所致;

7、本期短期借款减少,主要系商业承兑汇票贴现金额减少所致;

8、本期应付票据增加,主要系以银行承兑汇票付款金额增加所致;

9、本期其他综合收益减少,主要系越南盾兑人民币贬值所致;

10、本期营业成本增加,主要系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11、本期税金及附加减少,主要系应缴纳增值税减少所致;

12、本期财务费用减少,主要系美元兑人民币升值所致;

13、本期信用减值损失增加,主要系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14、本期资产减值损失减少,主要长库龄存货减少所致;

15、本期营业外收入增加,主要系供应商折扣增加所致;

16、本期营业外支出减少,主要系罚款与滞纳金减少所致;

17、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值同比减少,主要系本期越南新厂房建设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18、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值同比减少,主要系本期偿还银行借款筹资流出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五、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证券代码:002981　　证券简称:朝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0-009

##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的基本情况

1、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具体内容

2019年度,公司税后利润为83,138,239.72元,已提取6,917,800.24元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2019年年末的资产负债率为41.99%,未超过70%;当年经营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3,916,317.56元,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公司将以现金分红的方式分配股利960.00万元,税前每股0.10元,占2019年度可供分配的净利润的12.60%,对剩余的可分配利润,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本次利润分配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广东朝阳电子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3、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性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所处发展阶段和经营业绩相匹配,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了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的年度发展规划相匹配,符合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的实际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因此,同意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3、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兼顾了股东合理回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需要,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说明

在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981　　证券简称:朝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0-006

##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0年4月26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4月16日送达至每位董事,应参加会议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沈庆凯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全体监事、总经理及部分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695号)核准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2,400 万股(每股面值1 元)并已于2020 年 4月 1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交易。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7200万股变更为9600万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720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960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事项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情况,对《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适用)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经营层就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和公司章程等事宜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事项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关于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关于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关于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独立董事2019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具体情况如下:

12.1沈庆凯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预计 2020 年度在本公司领取的薪酬为人民币36万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其中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沈庆凯回避表决,郭丽勤、郭荣祥因与沈庆凯存在亲属关系,因此回避表决。

12.2郭丽勤任公司董事, 预计 2020 年度在本公司领取薪酬为人民币0万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其中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郭丽勤回避表决,沈庆凯、郭荣祥因与郭丽勤存在亲属关系,因此回避表决。

12.3徐佐力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预计 2020 年度在本公司领取薪酬为60万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其中同意6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徐佐力回避表决本项议案。

12.4郭荣祥任公司董事,预计 2020 年度在本公司领取薪酬为人民币23万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其中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郭荣祥回避表决,沈庆凯、郭丽勤因与郭荣祥存在亲属关系,因此回避表决。

12.5张曦任公司独立董事,预计2020年度在本公司领取薪酬为人民币8万元(含税),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其中同意 6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张曦回避表决。

12.6程建春任公司独立董事,预计2020年度在本公司领取薪酬为人民币8万元(含税),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其中同意 6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程建春回避表决。

12.7张雷任公司独立董事,预计2020年度在本公司领取薪酬为人民币8万元(含税),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其中同意 6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张雷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 结合公司现行的薪酬制度、实际经营业绩、个人绩效责任目标完成情况领取薪酬。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其中,沈庆凯、郭荣祥、郭丽勤、徐佐力回避表决。

14、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进行的相应变更, 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也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981　　证券简称:朝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0-007

##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0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形式召开, 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4月16日送达每位监事,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吝宁宁主持,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通过的公司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19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以及现金流量。因此,同意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的年度发展规划相匹配,符合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的实际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因此,同意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情况如下:

(1)吝宁宁按照其在公司的实际工作岗位及工作内容领取薪酬,不再单独领取监事津贴。表决结果:2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其中,吝宁宁回避表决。

(2) 肖坤按照其在公司的实际工作岗位及工作内容领取薪酬, 不再单独领取监事津贴。表决结果:2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其中,肖坤回避表决。

(3)明幼阶按照其在公司的实际工作岗位及工作内容领取薪酬,不再单独领取监事津贴。表决结果:2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其中,明幼阶回避表决。

监事会认为,该薪酬方案是根据《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相关制度制定的,符合公司经营规模,并参照了行业的薪酬水平,因此同意2020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新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更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981　　证券简称:朝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0-008

##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6日在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该等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原因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695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2,400 万股(每股面值1 元)已于2020年4月1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交易。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注册资本由人民币7,20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9,600万元。

二、修改公司章程的原因

基于上述原因,公司注册资本将由目前工商登记的7,200万元增加至9,600万元,股份总数由7,200股变更为9,600股,该等变更涉及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的修改,另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内容进行修订。

三、《公司章程》修订条款:

| 原规定 | 修订后 |
|---|---|
| 第三条 公司于【】年【】月【】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号文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公司向境内投资人发行的以人民币认购的内资股【】股,于【】年【】月【】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 第三条 公司于2019年12月6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2695号文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400万股。公司向境内投资人发行的以人民币认购的内资股2400万股,于2020年4月1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
| 第四条公司注册名称: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br>公司的英文名称:RISUNTEK INC | 第四条公司注册名称: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br>公司的英文名称:RISUNTEK INC. |
|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万元整。 |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600万元整。 |
|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研发、生产、销售;声学产品及零配件、通讯传导线材;塑胶制品;智能化设备、模具;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以工商局核准内容为准)。 |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研发、生产、销售;声学产品及零配件、通讯传导线材;塑胶制品;智能化设备、模具;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以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内容为准)。 |
| 第十九条【】年【】月【】日,公司经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其中公开发行新股【】股,公司的股本总额增至【】股。 | 第十九条 2019年12月6日,公司经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400万股,其中公开发行新股2400万股,公司的股本总额增至9600万股。 |
|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万股。 |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9600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9600万股。 |
| 第四十七条 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1次,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6个月内举行,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除现场会议投票外,鼓励通过网络服务方向股东提供安全、经济、便捷的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方便股东行使表决权。<br>股东大会提案按照有关规定需要同时征得社会公众股股东单独表决通过的,除现场会议投票外,公司应当向股东提供符合前述要求的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的一种表决方式。 | 第四十七条 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1次,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6个月内举行,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除现场会议投票外,应当向股东提供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服务,方便股东行使表决权。<br>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的一种表决方式。 |
| 第六十条 股东大会的通知包括以下内容:<br>(一)会议的时间、地点、方式和会议期限;<br>(二)提交会议审议的事项和提案;<br>(三)以明显的文字说明: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br>(四)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的股权登记日;<br>(五)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电话号码。<br>股东大会通知和补充通知中应当充分、完整披露所有提案的全部具体内容。拟讨论的事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发布股东大会通知或补充通知时将同时披露独立董事的意见及理由。<br>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或其他方式的,应当在股东大会通知中明确载明网络或其他方式的表决时间及表决程序。股东大会网络或其他方式投票的开始时间,不得早于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并不得迟于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30,其结束时间不得早于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br>股权登记日与会议日期之间的间隔应当不多于7个工作日。股权登记日一旦确认,不得变更。 | 第六十条 股东大会的通知包括以下内容:<br>(一)会议的时间、地点、方式和会议期限;<br>(二)提交会议审议的事项和提案;<br>(三)以明显的文字说明: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br>(四)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的股权登记日;<br>(五)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电话号码。<br>股东大会通知和补充通知中应当充分、完整披露所有提案的全部具体内容。拟讨论的事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发布股东大会通知或补充通知时将同时披露独立董事的意见及理由。<br>股东大会应当在股东大会通知中应当对网络投票的投票代码、投票简称、投票时间、投票提案、提案类型等有关事项作出明确说明。<br>股权登记日与会议日期之间的间隔应当不多于7个工作日。股权登记日一旦确认,不得变更。 |
| 第八十条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br>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br>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 第八十条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br>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br>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
| 第一百四十条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作为总经理的助手,根据总经理的指示负责分管工作,对总经理负责并在职责范围内签发有关的业务文件。<br>总经理不能履行职权时,由董事长决定是否临时授权一名副总经理代行部分或全部职权,若代职时间超过30个工作日时,应提交董事会决定代理人选。 | 第一百四十条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根据总经理的指示负责分管工作,对总经理负责并在职责范围内签发有关的业务文件。<br>总经理不能履行职权时,由董事长决定是否临时授权一名副总经理代行部分或全部职权,若代职时间超过30个工作日时,应提交董事会决定代理人选。 |
| 第二百〇七条 本章程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施行。 | 第二百〇七条 本章程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施行。 |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相关人员办理注册资本变更及公司章程修改的工商变更登记事宜,修改后公司章程的有关条款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本次修改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981　　证券简称:朝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0

##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为公司根据财政部统一的会计准则要求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2017年7月5日, 财政部修订发布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财政部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上述文件要求,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根据财政部上述通知规定,公司自2020年1月1日采用新收入准则。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新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进行的相应变更, 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也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也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新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更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981　　证券简称:朝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1

##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于2020年5月22日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定召开。